正　本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潭子區公所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10日
發文字號：潭區社字第1150022929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區區民王啟芳君於115年10月30日往生，目前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屆滿後無人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處理後續喪葬事宜，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社會救助法第24條辦理暨臺中市生命禮儀管理處115年11月6日中市生崇字第1150010047號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區王啟芳君（身分證字號：D12006****，設籍：臺中市潭子區福仁里潭興路二段1巷2號）。

二、公告期限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 劉汶軒